

臺北市內湖區康寧國小 112 學年度寒假課後照顧班報名簡章

- 一、 服務時間：寒假期間 113 年 1 月 22 日(一)至 113 年 2 月 2 日(五)，週一至週五，
8:00-12:00，半天，無提供午餐，合計共 10 天。
- 二、 參加費用：收費標準依教育局「臺北市國民小學課後照顧服務及課後學藝活動實施要點」計算。

班別	時段	預估學費 <以 15 人計算，實際收費依實際報名人數調整>
寒假課後班	08:00-12:00	約 1905 元
備註	<p>1. 上述學費暫以 15 人計算，待報名人數確定後再以實際人數進行收費。</p> <p>2. 費用將於確認報名人數與金額後，另外擇期發上課通知單及繳費通知單繳費。</p> <p>3. 以每班 15-25 人為編班原則，若不足 15 人，則以混齡年段為編班原則。</p> <p>4. 低收入戶、中低收入戶、家戶年所得 30 萬元以下且家戶年利息收入低於 2 萬元以下、家庭情況特殊、家庭突遭變故、原住民學生、身心障礙學童，可免費參加本服務(已於 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開學初繳證明文件者，免交。未交者、身心障礙學童證明文件超過期限者，低收入戶、中低收入戶換發後，請於 1/12(五)前交回影本至教務處註冊組)。</p> <p>5. 上課內容屬課後照顧性質，恕無挑老師、挑天上課。學習安排以作業寫作、生活照顧、團康、體能活動等為主，不進行課業輔導與學科教學，不提供點心，寒假期間統一於學校大門口放學並請家長自行安排準時接送。</p> <p>6. 後續相關開課資訊將於一月份公告於學校網站重點訊息。</p>	

- 三、 退費方式：依教育局「臺北市國民小學課後照顧服務及課後學藝活動實施要點」辦理。參加學生如中途退出，於確定開班日前申請退費者，退還所繳費用之全部；確定開班後至未逾上課總時(節)數三分之一，而申請退費者，不論是否開始上課，退還所繳費用之三分之二；開班後超過上課總時(節)數三分之一、未達三分之二而申請退費者，退還所繳費用之三分之一。申請退費時已超過上課總時(節)數之三分之二者，不予退費。
- 四、 報名方式：於期限內完成報名手續即錄取，錄取名單會公告在學校網站重點訊息。採線上 google 表單報名，請於 112 年 11 月 30 日(四)前掃描以下 QR CODE 填寫，不需報名者，也須填寫 google 表單，以利確認所有學生皆知悉此消息。
- 五、 承辦單位：承辦單位：若有疑問，請於上班時間，周一到周五(0800-1200、1330-1600)電洽教務處註冊組江老師(27901237#125)。

